

高雄市政府消防局(含基金、財團法人)115年5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消防局主管合計							20,000				
消防局	1、琳潔姐姐公益團隊攜手田寮消防扎根防災教育 2、瑞隆分隊打造，「繪本風」體驗營萌娃挑戰救災超吸睛 3、幼兒園參訪高桂消防分隊消防體驗活動 4、寓教於樂學消防，新莊分隊打造校園防災體驗日	網路媒體 (含社群媒體)	115.4.29-115.6.30(涵蓋期程)： 1、115.04.27刊登 2、115.04.27刊登 3、115.04.29刊登 4、115.04.30刊登	救災救護指揮中心	公務預算	消防業務-消防工作-救災救護指揮業務	20,000	聚焦傳媒社	為加強民眾住宅防火觀念及推廣本局重大政策	News586傳媒新聞網並同步刊登於下列網路平台： 1. pchome新聞 2. Owl News奧丁丁新聞 3. 蕃新聞/滔新聞 4. LIFE生活網 5. 媒事看新聞 6. 天天上新聞	1. 刊登付費廣告。 2. 已於5月付款。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本表所稱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3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4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5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基金預算、或財團法人預算等。
6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請填業務計畫-工作計畫；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(XX支出或XX費用)
7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8. 執行金額：
 - A. 係指填表當季執行數(含實付數及預付數)
 - B. 另有支出收回等致執行數變動之情形者，請於備註欄敘明。
 - C. 倘已簽訂契約並辦理宣導，惟未達契約規定付款期程者，請於備註欄說明契約金額。
9. 機關間委託代辦案件，由預算編列之委辦機關填報。
10. 機關間分攤經費案件，由預算編列機關各自填報。